

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七日
書 面 問 題

灣 仔 區 議 會
發 展、規 劃 及 交 通 委 員 會
文 件 第 75/2017 號

敬啟者：

書面問題：跟進拆卸銅鑼灣加路連山道用地的現有上蓋建築物

發展局及相關部門曾於 2016 年 6 月諮詢灣仔區議會的發展、規劃及交通委員會，本人及多名議員曾提出在交通、樹木、土地管理及規劃等多項問題。立法會工務小組今屆會期已結束，未能通過上述項目，本人要求各相關部門出席七月二十七日之會議，回覆以下問題：

1. 加山項目須延至下一個立法會會期（十月）處理，請提供最新的工程時間表。能否先向就用地改劃正式諮詢灣仔區議會，並進行城規會程序後才重新將項目提交立法會？
2. 本人曾聯同立法會議員去信當局（立法會 PWSC218/16-17(05)號文件），當局覆信承諾向灣仔區議會提供多份文件，包括《初步環境審查》的報告摘要、工程期間交通評估報告摘要、石棉顧問報告摘要、樹木調查報告摘要補充資料，除摘要外，當局可否向本會提交報告全文以供討論？
3. 同樣根據上述局方覆信，在地區諮詢上，當局只曾在今年 3 月以致電方式聯絡鄰近學校及大廈的管理公司，簡述工程內容以及留下聯絡方式，諮詢明顯嚴重不足。本人知悉區內大多數居民並不知悉工程安排，局方能否在三個月內，安排正式的居民簡介會？
4. 局方能否承諾成立包括南華體育會、保良局、毗鄰學校、住宅／樓宇，以及灣仔區議會兩個選區（大坑、銅鑼灣）之區議員聯絡小組，每月區議員聯絡小組，以定期會面形式，充份向當區居民說明工程？如否，原因為何？
5. 當局能否主動就加山旁、建於 1930 年代的擋土牆及陶瓷水管主動要求古諮會評級？
6. 當局於覆信中引述的《灣仔區主要政府、機構或社區設施的需求報告》，指區內有足夠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」用途設施，當局能否同時提供灣仔區內就球場、休憩空間及公園的需求報告？

7. 當局能否在三個月內，制訂重修加山上蓋建築物費用的計劃、評估及預算？
8. 當局曾在 2014 年進行就加山用地發展的「交通影響評估」報告，本人再次要求當局提供全文予區議會參考。

附件一：政府回覆：五月十六日發展局回覆楊雪盈議員就工程項目第 3794CL 號發出文件提問

附件二：立法會 PWSC218/16-17(05)號文件

此致

灣仔區議會屬下發展、規劃及交通委員會李均頤主席、
灣仔區議會屬下發展、規劃及交通委員會

灣仔區議員
楊雪盈 謹啟

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